



Changsha Broad Homes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3)

2020年7月8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數目(附註1)	
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類別(H股或內資股)(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附註2) _____

為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2020年7月8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長沙市岳麓區銀雙路248號遠大住
工總部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0
年6月22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的名
義就下列決議案投票表決(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的《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的《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的《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及新增本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請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審計機構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確認本公司報告期內關聯交易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的議案：			
	7.1 發行股票種類及面值；			
	7.2 發行數量；			
	7.3 發行對象；			
	7.4 發行方式；			
	7.5 定價方式；			
	7.6 承銷方式；			
	7.7 擬上市地點；			
	7.8 發行與上市時間；及			
	7.9 決議有效期。			
8.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相關事宜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A股發行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其可行性分析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後三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後三年內穩定公司A股股價預案的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A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的影響分析及填補回報措施的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出具相關承諾的議案；			
16.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定建議A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的《長沙遠大住宅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議案。			

日期：_____

簽署 (附註5)：_____

附註：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有關。亦請閣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類別(H股或內資股)。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與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相同)。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有權出席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該代表僅可於按股數投票時方可行使其表決權。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且閣下的投票將計入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總數以計算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獲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閣下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獲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倘任何股份屬聯名股東，則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等為該等股份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聯名股東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就該等股份的投票(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 股東必須將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前)將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中國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銀雙路248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該等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被視為失效。
-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